

证券代码：872392

证券简称：佳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买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昆山市苏裕纸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苏裕”）持有的立盛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立盛”、“标的公司”）26%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越南立盛 51%股权，越南立盛将变更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2023 年 6 月 2 日、2023 年 7 月 14 日、2023 年 9 月 28 日、2023 年 11 月 21 日、2023 年 12 月 20 日、2024 年 1 月 17 日及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了《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40）、《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75）、《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昆山佳合纸制品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事项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

2023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方案及相关议案，并与本次交易相关方昆山苏裕、越南立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了《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23年12月5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在2023年12月19日前提交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4）。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所述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及核查，并于2023年12月19日对北京证券交易所的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5）等相关公告。

根据越南精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立盛包装有限公司股东之间股权转让交易的相关越南法律规定的法律意见书》，本次交易需获得越南当地平阳工业区管理局出具的关于股权购买的批准文件。2024年1月16日，越南平阳工业区管理局出具了215001/TB-BQL号《通知》，批准公司购买越南立盛26%的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审计基准日为2023年5月31日，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财务数据已过有效期，公司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3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相关审计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2024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加期相关的各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本站交易有关的各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了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和外汇管理部门的变更备案手续，并向交易对方昆山苏裕支付了首期股权转让款 2,698.80 万元人民币。公司将在越南立盛办理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剩余交易价款 1,799.20 万元人民币。目前公司及相关方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在越南立盛工商变更完成后，按要求披露实施情况报告书等相关公告。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2 日